



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105 學年度 工學院機械工程系 (產學攜手班-川湖、川益專班) 四年制課程表

105 年 03 月 22 日系課程規劃小組會議通過
 105 年 04 月 18 日系務會議通過
 105 年 03 月 30 日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 105 年 04 月 21 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 105 年 05 月 18 日教務會議通過

年級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
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
校共同 必修科目 (29/51)	體育(一) 0/2	體育(二) 0/2	體育(三) 0/2	體育(四) 0/2	體育(五) 0/2	體育(六) 0/2	延伸通識 2/2	
	國文(一) 2/2	國文(二) 2/2	應用文與習作 2/2	英語聽講訓練(二) 1/2	英語能力訓練 0/2	核心通識(五) 2/2	延伸通識 2/2	
	實用英文 2/2	進階實用英文 2/2	英語聽講訓練(一) 1/2	核心通識(三) 2/2	核心通識(四) 2/2	延伸通識 2/2		
	服務學習(一) 0/2.5	服務學習(二) 0/2.5	核心通識(二) 2/2					
	大學入門 0/1	核心通識(一) 2/2						
畢業倫理 1/1								
小計	5/10.5	6/10.5	5/8	3/6	2/6	4/6	4/4	
院共同 必修科目 (6/6)	物理(一) 3/3	微積分(一) 3/3						
小計	3/3	3/3						
系專業 必修科目 (64/84)	物理實驗(一) 1/3	物理(二) 3/3	微積分(二) 3/3	工程數學(一) 3/3	工程數學(二) 3/3	熱力學 3/3	流體力學 3/3	熱流實驗 1/3
	精密製造 3/3	物理實驗(二) 1/3	工程材料 3/3	計算機程式 2/3	電機學 3/3	機構學 3/3	自動控制 3/3	電子電路實習 1/3
	(暑假開課)	精密量測與實習 2/3	電腦輔助機械製圖 2/3	靜力學 3/3	動力學 3/3	實務專題(一) 1/3	實務專題(二) 1/3	機械設計 3/3
		(暑假開課)	電腦輔助機械製圖 2/3	數控工具機與實習 2/3	材料力學 3/3	電機實驗 1/3	應用電子學 3/3	
			(暑假開課)	(暑假開課)	材料力學 (暑假開課) 3/3	材料實驗 1/3		
小計	4/6	6/9	8/9	10/12	12/12	9/15	10/12	5/9
系專業 選修科目 (38 學分)	產業實務實習(一) 4/16	產業實務實習(二) 4/16	產業實務實習(三) 4/16	產業實務實習(四) 4/16	產業實務實習(五) 4/16	產業實務實習(六) 4/16	產業實務實習(七) 4/16	產業實務實習(八) 4/16
			品質管理 3/3					製程分析與設計 3/3
小計	4/16	4/16	7/19	4/16	4/16	4/16	4/16	7/19
總計	16/35.5	19/38.5	20/36	17/34	18/34	17/37	18/32	12/28

備註：

- 一、本課程表適用於 105 學年度(產學攜手班-川湖、川益專班)入學新生。
- 二、各科目(或小計)之學分時數以「學分/小時」標示。
- 三、最低畢業學分為 137 學分，包括(一)校共同必修科目 29 學分(含核心及延伸通識)，(二)院共同必修科目 6 學分，(三)系專業必修科目 64 學分，(四)系專業選修科目至少 38 學分。
- 四、核心通識(一)至核心通識(五)，修課無順序之別，每一核心通識課程各開設 2 至 3 門科目，須就各核心通識領域選擇一門修讀，共計 10 學分。開設科目名稱如下：
 核心通識(一)：「人文思潮與名著導讀」、「藝術創造力導讀」
 核心通識(二)：「社會學與當代社會」、「管理與知識經濟」
 核心通識(三)：「諾貝爾科學桂冠」、「現今科技議題」
 核心通識(四)：「台灣社會與文化」、「近代西方文明史」、「哲學概論與導讀」
 核心通識(五)：「民主與法治」、「法律與公民意識」
- 五、延伸通識分為人文、社會、科技三大領域，得任選三門 6 學分修讀。

- 六、軍訓：自 100 學年度起，列為選修課程，但不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，視實際需要開課。
- 七、體育：一年級至三年級必修，但不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，不及格者不得畢業。
- 八、英語能力訓練：依本校大學部學生必修英語能力訓練課程辦法辦理。
- 九、其他選課注意事項，悉依本校「選課須知」相關規定辦理。
- 十、產業實務實習(一)-(八)與選修課程內容，係依產學攜手專班合作企業之專業需求進行規劃。
- 十一、英語畢業門檻悉依本校「英語畢業門檻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




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105 學年度 工學院機械工程系 (產學攜手班-漢翔專班) 四年制課程表

105 年 03 月 22 日系課程規劃小組會議通過
 105 年 04 月 18 日系務會議通過
 105 年 03 月 30 日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 105 年 04 月 21 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 105 年 05 月 18 日教務會議通過

年級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
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
校共同 必修科目 (29/51)	體育(一) 0/2 國文(一) 2/2 實用英文 2/2 服務學習(一) 0/2.5 大學入門 0/1 專業倫理 1/1	體育(二) 0/2 國文(二) 2/2 進階實用英文 2/2 服務學習(二) 0/2.5 核心通識(一) 2/2	體育(三) 0/2 應用文與習作 2/2 英語聽講訓練(一) 1/2 核心通識(二) 2/2	體育(四) 0/2 英語聽講訓練(二) 1/2 核心通識(三) 2/2	體育(五) 0/2 英語能力訓練 0/2 核心通識(四) 2/2	體育(六) 0/2 核心通識(五) 2/2 延伸通識 2/2	延伸通識 2/2	延伸通識 2/2
小計	5/10.5	6/10.5	5/8	3/6	2/6	4/6	4/4	
院共同 必修科目 (6/6)	物理(一) 3/3	微積分(一) 3/3						
小計	3/3	3/3						
系專業 必修科目 (64/84)	物理實驗(一) 1/3 精密製造 3/3	物理(二) 3/3 物理實驗(二) 1/3 精密量測與實習 2/3	微積分(二) 3/3 電腦輔助機械製圖 2/3 工程材料 3/3	工程數學(一) 3/3 計算機程式 2/3 靜力學 3/3 數控工具機與實習 2/3	工程數學(二) 3/3 材料力學 3/3 電機學 3/3 動力學 3/3	材料實驗 1/3 熱力學 3/3 機構學 3/3 實務專題(一) 1/3 電機實驗 1/3	流體力學 3/3 自動控制 3/3 實務專題(二) 1/3 應用電子學 3/3	熱流實驗 1/3 電子電路實習 1/3 機械設計 3/3
小計	4/6	6/9	8/9	10/12	12/12	9/15	10/12	5/9
系專業 選修科目 (36 學分)	產業實務實習(一) 3/12 工業安全與衛生 3/3	產業實務實習(二) 3/12	產業實務實習(三) 3/12 品質管理 3/3	產業實務實習(四) 3/12 精密鑄造 3/3	產業實務實習(五) 3/12	產業實務實習(六) 3/12	產業實務實習(七) 3/12	產業實務實習(八) 3/12 製程分析與設計 3/3
小計	6/15	3/12	6/15	6/15	3/12	3/12	3/12	6/15
總計	18/34.5	18/34.5	19/32	19/33	17/30	16/33	17/28	11/24

註：一、本課程表適用於 105 學年度(產學攜手班-漢翔專班)入學新生。

二、各科目(或小計)之學分時數以「學分/小時」標示。

三、最低畢業學分為 135 學分，包括(一)校共同必修科目 29 學分(含核心及延伸通識)，(二)院共同必修科目 6 學分，(三)系專業必修科目 64 學分，(四)系專業選修科目至少 36 學分。

四、核心通識(一)至核心通識(五)，修課無順序之別，每一核心通識課程各開設 2 至 3 門科目，須就各核心通識領域選擇一門修讀，共計 10 學分。開設科目名稱如下：

核心通識(一)：「人文思潮與名著導讀」、「藝術創造力導讀」

核心通識(二)：「社會學與當代社會」、「管理與知識經濟」

核心通識(三)：「諾貝爾科學桂冠」、「現今科技議題」

核心通識(四)：「台灣社會與文化」、「近代西方文明史」、「哲學概論與導讀」

核心通識(五)：「民主與法治」、「法律與公民意識」

五、延伸通識分為人文、社會、科技三大領域，得任選三門 6 學分修讀。

六、軍訓：自 100 學年度起，列為選修課程，但不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，視實際需要開課。

七、體育：一年級至三年級必修，但不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數，不及格者不得畢業。

八、英語能力訓練：依本校大學部學生抵修英語能力訓練課程辦法辦理。

九、其他選課注意事項，悉依本校「選課須知」相關規定辦理。

十、產業實務實習(一)-(八)與選修課程內容，係依產學攜手專班合作企業之專業需求進行規劃。

十一、英語畢業門檻悉依本校「英語畢業門檻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
